（上接A37版）

（2）间接持股情况

发行人董事黄琨先生对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0.4%，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0.44%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邓文，实际控制人为邓文和唐璐，二人系夫妻关系。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邓文、唐璐分别持有公司28,030万股、4,5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分别为67.84%、10.89%，两人合计控制公司78.73%的股份。

邓文，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成都市粮油食品厂技术员、成都东风面粉厂助理工程师、成都市金牛区财贸办主任科员、成都市金牛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管理人员、成都市天味食品厂法人代表、成都天味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味商贸监事、天味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自贡天味执行董事、天味家园执行董事、瑞生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邓文于1993年进入食品领域，先后参与了《半固态复合调味料技术要求》、《火锅调料（底料）技术要求》、《酱腌肉调料技术要求》、《川式甜面酱技术要求》、《香肠调料技术要求》等地方标准及《火锅底料》、《辣椒酱》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

唐璐，女，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历任成都市军通通信公司文员、成都军星实业有限公司主管、西南网景信息服务中心主管、西南网景印务制版公司总经理、成都天味监事、天味商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天味有限监事。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

三、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及发行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7,183.50万股，本次发行4,132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1,315.50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锁定限制及期限
一、有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					
邓文	28,030.00	75.38%	28,030.00	67.8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唐璐	4,500.00	12.10%	4,500.00	10.89%	同上
邓聪	45.00	0.12%	45.00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邓志宇	40.00	0.11%	40.00	0.1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卢小波	1,125.00	3.03%	1,125.00	2.7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达晨创世	867.00	2.33%	867.00	2.1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达晨盛世	753.00	2.03%	753.00	1.8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达晨财智	180.00	0.48%	180.00	0.4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唐鸣	180.00	0.48%	180.00	0.44%	自邓聪受让的30万股自上市之日锁定36个月，其余自上市之日锁定12个月。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晨晖朗姿	163.00	0.44%	163.00	0.39%	自邓志宇受让的35万股自上市之日锁定36个月，其余自上市之日锁定12个月。
刘加玉	120.00	0.32%	120.00	0.2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在发行人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于志勇	113.00	0.30%	113.00	0.27%	同上
马麟	70.00	0.19%	70.00	0.17%	同上
吴学军	70.00	0.19%	70.00	0.17%	同上
何昌军	57.00	0.15%	57.00	0.14%	同上
韩军	20.00	0.05%	20.00	0.048%	同上
陶应彬等其他股东	850.50	2.29%	850.50	2.0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二、无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					
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	–	–	4,132.00	10.00%	
合计	37,183.50	100.00%	41,315.50	100.00%	

注：公司股东冉薇持有公司18.75万股，因其未成年，股份登记在其母亲魏志红名下。

（二）本次发行后，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总数为42,449户，其中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邓文	28,030.00	67.84%
2	唐璐	4,500.00	10.89%
3	卢小波	1,125.00	2.72%
4	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7.00	2.10%
5	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3.00	1.82%
6	唐鸣	180.00	0.44%
7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	0.44%
8	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3.00	0.39%
9	刘加玉	120.00	0.29%
10	于志勇	113.00	0.27%
合计		36,031.00	87.20%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4,132万股（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二、发行价格：13.46元/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四、发行方式：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根据监管部门规定确定的其他方式

五、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556,167,200.0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11日出具了XYZH/2019CDA40113号《验资报告》。

六、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每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66,855,851.88元，发行费用包括：

项目	金额（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49,108,535.85
审计及验资费用	5,235,849.06
律师费用	5,707,547.17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660,377.36
股份登记托管、上市初费及其他费用	1,143,542.44
合计：	66,855,851.88

注：各项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每股发行费用：1.62 元（按本次发行费用总额除以发行股数计算，不含增值税）。

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净额：489,311,348.12元

八、本次发行后市盈率：22.99倍。

九、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94元（根据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按发行人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十、发行后每股收益：0.59元（每股收益按照经发行人会计师审核的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信永中和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2017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信永中和对上述财务报表出具了XYZH/2019CDA400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味食品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2017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上述财务报告详细情况，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详细阅读招股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99,956.46	80,634.47
非流动资产	38,725.51	38,630.37
资产总计	138,681.97	119,264.83
流动负债	24,041.73	25,169.52
非流动负债	813.80	980.22
负债合计	24,855.54	26,149.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3,826.43	93,115.09
股东权益合计	113,826.43	93,115.0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41,286.11	106,581.62
营业总成本	113,219.28	87,596.92
营业利润	29,958.08	20,257.18
利润总额	31,071.43	21,491.04
净利润	26,660.70	18,38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60.70	18,38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84.66	18,604.5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4.00	22,46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80	-10,16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1.41	-19,045.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5.79	-6,744.89

（四）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4.90	-12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30.80	1,463.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5.64	1,13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79	5.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745.90
小计	2,912.33	-263.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6.29	-3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2,476.04	-223.89

（五）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同期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8,681.97	119,264.83	16.28%
所有者权益	113,826.43	93,115.09	22.24%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1,286.11	106,581.62	32.56%
营业利润	29,958.08	20,257.18	47.89%
利润总额	31,071.43	21,491.04	44.58%
净利润	26,660.70	18,380.61	4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60.70	18,380.61	4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84.66	18,604.50	29.99%

作为复合调味料行业的龙头企业，得益于复合调味料行业的发展，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2018年营业收入为141,286.11万元，同比增长32.56%，受益于前期渠道优化、持续营销推广和餐调业务增长，公司部分单品收入增长较快，如手工火锅2018年收入16,800.17万元，同比增长361.39%，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2018年营业利润同比增长47.89%，利润总额增长44.58%，净利润增长45.05%，当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45.05%，公司利润指标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至今，经营状况稳定，主要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2019年1-3月预计业绩情况

公司2019年一季度预计主营业务收入28,400万元至29,560万元，同比增长16.21%至20.9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5,084万元至5,290万元，同比增长4.54%至8.78%。公司预计2019年一季度不存在业绩大幅下降的情况。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承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安排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要求，本公司已于2019年4月10日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专用账户账号630922239）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监管进行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30922239。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除与正常业务经营相关的采购、销售、借款等商务合同外，本公司未订立其他对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4、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本公司住所未发生变更；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本公司未召开其他股东大会、董事会或监事会会议；

13、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层、15层

电话：010-66555196

传真：010-66555103

保荐代表人：丁淑洪、曾冠

项目协办人：胡孔威

二、上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上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同意推荐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人：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34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48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1.23%；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84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8.77%。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19年4月16日（周二）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发行人网站（www.chinawindey.com）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6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3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0,000,7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6,66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

2、网上路演时间：2019年4月16日14:00-17:00；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9年3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北明　　公告编号：2019-012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65,610.92	1,125,446.77	-14.20
营业利润	21,596.84	32,486.43	-33.52
利润总额	27,548.90	34,747.39	-2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04.17	35,509.50	-4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21	-47.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6.05%	-2.9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14,284.17	1,278,921.45	1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08,453.03	600,808.65	1.27
股　本	165,287.50	165,287.5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8	3.63	1.38

注：上表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18年度，纺织主业经营稳健，在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强化基础管理等方面持续努力，以突破同质化竞争的困局，加快实现提质增效；软件主业在继续巩固软件与信息服务等传统优势业务的同时，不断拓展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及服务等新型业务，大力布局ODR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业务，因ODR平台本年度主要处于推进阶段，尚未产生规模收益。

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965,610.92 万元，同比减少14.20%；利润总额27,548.90 万元，同比减少2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8,604.17万元，同比减少47.61%。期末总资产1,414,284.17万元，较期初增长10.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608,453.03万元，较期初增长1.27%。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纺织板块在注重提高贸易经营质量和效益的同时，对贸易经营的规模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1）纺织板块2017年处置交行股权使本期投资收益同比减少，以及本期销售库存商品、处置固定资产，转销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使递延所得税费用较同期增加，致使净利润减少。

（2）软件板块主要系本期管加市场拓展力度等原因使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以及受借款增加、融资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使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致使营业利润同比减少。

2.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利润	-33.52%	主要系纺织板块投资收益减少，软件板块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1%	主要系营业利润减少，以及纺织板块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47.61%	系本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公司未进行2018年度业绩预计披露。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数据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未经审计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北明　　公告编号：2019-013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万元－1300万元	亏损：2169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30.84%－40.06%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91元/股－0.0079元/股	亏损：0.013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第一季度，本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亏的主要原因是：纺织板块通过优化品种结构、精准管控、严格考核等措施促进收入与利润实现增长；软件板块收入在去年同期基础上稳步提升，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带动毛利额的增长，加之本报告期收回部分应收账款冲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使利润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公司将在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4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定，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40,407.59	1,687,633.90	-26.50%
营业利润	20,836.89	376,357.23	-94.46%
利润总额	134,647.54	404,883.34	-6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83.93	289,131.87	-67.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91	0.5564	-67.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15.14%	-10.5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209,666.82	18,777,506.27	1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11,758.79	2,006,947.59	0.24%
股本（万股）	519,620.07	519,620.07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7	3.86	0.24%

注：以上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8年，金融业务方面，公司认真落实各项监管规定，在稳健经营、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及时调整优化经营策略，强化风险应对，进一步夯实业务及管理基础，金融业务收入虽有所下降，但公司所属信托、证券、保险等核心金融平台的整体经营质量获得了显著提升；房地产业务方面，受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影响，结算收入和净利润大幅降低，加上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部分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因此公司业绩同比下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不适用。

四、其他

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定，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9年4月17日，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19-055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二）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5,000万元-235,000万元	盈利：151,861.5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1.82%-54.7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560元/股-0.4523元/股	盈利：0.2923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向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剥离资产后的100%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使得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提高。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股票代码：000037、200037；　　公告编号：2019-018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3:00－15:00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7日下午15:00时至 2019年4月18日下午15:00时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的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1日下午15:00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其中，B股的股权登记日要求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登记在册，投资者应在2019年4月5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如同一股东分别持有公司 A、B 股股票，股东应当通过其持有的 A 股股东账户与 B 股股东账户分别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

（八）会议的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审议《关于2019年度融资规模和对外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7、审议《关于聘请 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8、审议《关于董事长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28日和2019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2019年度融资规模和对外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长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时间：2019年4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17:00时

4、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其它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755-26003611　传真：0755-26003684

3、联系人：尹雪、方尉哲

4、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十六、十七楼

5、邮政编码：518053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1：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出席2019年4月1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十七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 B 股

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2019年度融资规模和对外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长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37

2.投票简称：南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时 和13:00－15:00时。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7日15:00时，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15:00时。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